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2024年4月3日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内设 18 个智能室（部）、纪律监察宣教中心和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正科级）。

（二）部门主要职责

1、县纪委监委主要职责：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县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案促改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及县委关于加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决策部署，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

关工作。负责建立健全县管干部廉政档案，做好县管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配合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协同做好巡视巡察整改情况督查督办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 and 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和县管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完成县委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2、县委巡察办主要职责：向县委、巡察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县委、巡察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巡察工作；对县委巡察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和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督办；承担巡察政策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机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3、县纪检监察宣教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全县党员干部党风廉政教育和警示教育；集中办理党员干部违纪违法案件；管理县纪委监委执纪审查谈话室，为查办违纪违法案件提供后勤服务保障。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只包括机关本级预算。

局机关本级预算包括：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县委巡察办、纪检监察宣教中心的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收入总计 2154.07 万元，支出总计 2154.0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525.48 万元，下降 19.61%，主要原因：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收入合计 2154.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149.89 万元；财政性结转资金 4.18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支出合计 2154.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4.49 万元，占 79.13%；项目支出 449.58 万元，占 20.8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154.07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1828.1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5.9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2.4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7.54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525.48 万元，下降 19.61%，主要原因项目资金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9.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04.49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运行、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死亡抚恤、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住房公积金，占 79.28%；项目支出 445.40 万元，主要包括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占 20.7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704.4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552.98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工资奖金津补贴、办公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离退休费、社会保障缴费、社会福利和救助、住房公积金，占 91.11%；公用经费支出 151.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占 8.89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36.0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8.00 万元，下降 18.18%。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没有因

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没有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8.00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 2024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51.51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所需支出，包含公用经费、公务交通补贴、工会经费、职工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预算的 0.00%。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

标，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分别从部门整体，以及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了部门及各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质量、时效，产生的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2024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154.0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552.9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51.51万元；项目支出449.58万元，涉及项目14个。

2024年我部门纪检监察综合工作经费项目项目确定为重点项目，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如下：通过此项资金的使用浚县纪委监委内设18个职能机构，派驻16个纪检监察组，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做好党风廉政警示教育，认真办理违纪违法案件，积极配合上级工作，认真办理上级交办案。县委巡察机构负责落实县委做出的决策部署及有关巡察工作的决议、决定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部门固定资产总额2195.62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258.14万元，车辆232.59万元，办公设备484.01万元，专用设备0.00万元，其他财产1220.88万元。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9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车辆0辆、老干部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2024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空表说明

以下为我部门 2024 年预算没有相关数据的空表：

1.预算 09 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其他说明

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县级财政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共浚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部门预算表